

校系科(組)、學程名稱				指定項目甄審成績計算方式		同分參酌順序	
南華大學 建築學系				評分項目	佔甄審成績比率	順序	項目
招生類別	40土木	性別要求	不要求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	30%	1	面試
				面試	70%	2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
志願代碼	40-038	招生名額	1	--	0%	3	--
						4	--
指定項目甄審費用	750元		學習歷程備審資料	項目			上傳檔案件數上限
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暨繳費截止日期	112年6月9日(五) 21:00止			A. 修課紀錄 ※110學年度以後畢業生，一律由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提供;惟當學年度應屆畢業生第六學期、其餘畢業生及同等學力者，一律自行上傳歷年成績單(PDF檔)			1件
公告指定項目甄審名單日期	112年6月12日(一) 10:00止			技術型高中/綜合型高中(專門學程)	B-1專題實作及實習科目學習成果		1件
指定項目甄審日期	112年6月16日				B-2其他課程學習(作品)成果		1件
公告甄審總成績日期	112年6月27日(二) 10:00前			普通型高中/綜合型高中(學術學程)	C. 多元表現: C-5、C-7		1件
甄審總成績複查截止日期	112年6月28日(三) 12:00止				B. 課程學習成果: B-2		2件
公告正(備)取名單日期	112年6月29日(四) 10:00起			C. 多元表現: C-5、C-7		1件	
正(備)取名單複查截止日期	112年6月30日(五) 12:00止			D-1 多元表現綜整心得		1件	
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說明			D-2 學習歷程自述(含學習歷程反思、就讀動機、未來學習計畫與生涯規劃)		1件		
指定項目甄審說明			D-3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		1件		
備註	<p>1. 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者，視為同意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相關資料至報名校系科(組)、學程作審閱。</p> <p>2. 未勾選使用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上傳或屬個別報名者，一律由考生以PDF檔案上傳。</p> <p>3. D-1、D-2、D-3等各項為所有考生均須自行撰寫及上傳資料。</p> <p>1. 備審資料審查重點及準備指引、格式範本和面試評核標準及面試流程，請至本系網頁查看。網址：https://envart3.nhu.edu.tw/</p> <p>2. 備審資料評分標準：專業知識、發展潛力、資料整理能力、學習態度。</p> <p>3. 面試方式及標準：個人專長、表達能力、報考動機、學習能力。</p> <p>4. 其他諸如個人興趣取向、人格特質、學習態度以及對本系的適度理解，也會一併考量在內。</p> <p>本系(原建築與景觀學系)為全國唯一具景觀特色之建築學系，可考建築師、造園士、室內設計士或相關職別高考；課程以建築設計、構築營造、空間活化與環境永續為主軸，強調跨領域學習，通過職業講座，企業參訪、業師教學、職場體驗提昇就業力。可赴海外學習。</p>						